

福州外语外贸学院教学发展中心文件

外院教发〔2019〕 164 号

福州外语外贸学院教学发展中心 关于在线开放课程结题验收工作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为贯彻落实新时代全国高等学校本科教育工作会议精神，深化我校教育教学改革，推动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深度融合，自2016年起，学校鼓励教师开展基于在线课程的多元化教学模式改革，不断加强在线课程建设和规范在线课程教学管理，促进优质教育教学资源共享，培养学生自主学习能力，不断提高本科教育教学质量和本科人才培养质量。经研究，教学发展中心组织开展2016年至2019年建设的校级在线开放课程结题验收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验收范围

福州外语外贸学院 2016 年-2019 年已建设未验收的 37 门校级在线开放课程，详细名单附后（附件 1）。

二、验收条件

在课程立项后，建设期原则上为 6 个月，建设期内需完成视频拍摄、后期制作和上线等建设任务，并按时在学校指定的课程平台上线运行。

2016 年建设未验收的 17 门课程、2018 年建设未验收的 10 门课程必须参加此次验收工作，不得申请延期，未按要求完成建设任务、不能按时结项的，将取消其校级在线课程建设项目资格，追回项目建设经费，且三年内不得再次申报在线课程建设项目。

2019 年建设未验收的 10 门课程参加此次验收工作，因客观原因不能按时完成建设任务的课程，可申请最多延期 3 个月，需向教学发展中心提交《在线开放课程验收延期申请表》（附件 2）。未按要求完成建设任务、不能按时结项的，将取消校级在线课程建设项目资格，追回项目建设经费，且三年内不得再次申报在线课程建设项目。

三、验收奖励

通过验收的课程可选择积分绩效认定，也可以选择建课奖补，二者只能选其一，需在《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结项验收申请表》（附件 3）中进行选择。已经发放过建课奖补的课程不再给予积分绩效认定。

三、验收程序

1. 各课程负责人填写《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结项验收申请表》，并提供相关作证材料，由各单位统一报送至教学发展中心。

2. 教学发展中心将组织专家对各项目建设情况进行检查、评审。

3. 公布结果。评审结束后，由教学发展中心公布结题验收结果。结题验收检查结果分为通过、延期、撤项三种。

四、验收材料

1. 《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结项验收申请表》

2. 《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结项验收汇总表》（附件 4，一个单位提供一份即可）

3. 课程上线运行截图等相关佐证材料

所有材料一式两份，电子版、纸质版都需要提交，纸质材料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前报送至教学发展中心（行政 A905）。

联系人：叶倩倩 电话：27561353 邮箱：408348641@qq.com

附件：1. 校级在线开放课程验收课程名单

2. 在线开放课程验收延期申请表

3. 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结项验收申请表

4. 在线开放课程建设项目结项验收汇总表

教学发展中心

2019 年 12 月 11 日